

高唐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五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二

高唐县统计局

高唐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9月28日）

根据高唐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县第三产业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243个，从业人员1139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35.9%和93.4%。其中，企业法人单位¹242个，从业人员1134万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54.7%和94.5%（详见表5-1）。

表5-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42	1134
研究和试验发展	0	0
专业技术服务业	96	596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46	538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70.7%，外商投资企业占29.3%。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

占 79.8%，外商投资企业占 20.2%（详见表 5-2）。

**表 5-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42	1134
内资企业	171	905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71	229
其他统计类别	0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27.5%；负债合计 1.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23.1%。

2023 年，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2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535.4%（详见表 5-3）。

**表 5-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4.1	1.3	4.2
研究和试验发展	0	0	0
专业技术服务业	2.8	0.8	2.3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3	0.4	1.9

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 40 个，从业人员 897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22.2%和 40.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3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49.3%；负债合计 0.8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28.2%。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338.2%。

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105 个，从业人员 1024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18.8%和 475.3%（详见表 5-4）。

表 5-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05	1024
居民服务业	59	406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33	169
其他服务业	13	449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500.9%；负债合计 0.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90.0%。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9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181.8%（详见表 5-5）。

表 5-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4	0.3	1.9
居民服务业	0.4	0.03	1.0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0.6	0.1	0.5

四、教育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教育法人单位231个，从业人员7180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73.7%和59.7%。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134个，从业人员6540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7.5%和50.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0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99.3%；负债合计0.3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94.6%。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9亿元，比2018年增长2027.8%。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21.3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18.0%。本年支出(费用)合计9.3亿元，比2018年增长91.2%。

五、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54个，从业人员2189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22.7%和0.3%。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22个，比2018年末下降35.3%；从业人员1891人，下降9.6%。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0.6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315.9%；负债合计0.1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834.1%。全年实现营业收入0.8亿元，比2018年增长3698.0%。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15.7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18.7%。本年支出(费用)合计7.5亿元，比2018年增长37.9%。

六、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81个，从业人员334人，分别比2018年末下降6.9%和31.0%。其中，企业法人单位73个，从业人员307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7.4%和40.2%。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4.7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7.9%；负债合计3.7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7492.3%。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3亿元，比2018年增长971.1%。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0.04亿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0.0002亿元。

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23年末，全县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450个，比2018年末下降51.2%；从业人员11448人，增长53.7%。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本年支出（费用）合计30.7亿元，比2018年增长17.6%。

注释：

[1]本公报中的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不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数值类数据精确至小数点后非零位数。

1 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